附件：萊儷有限公司破產財團財產分配表（金額單位：新臺幣）

編號	債權人	債權項目	分配次序	債權金額	分配比例	分配金額	不足額
1	破產管理人	破產管理人之報酬（財團費用）	優先	60,000元	100%	60,000元	0
2	安致勤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	委任關係所生債權	普通	62,810元	100%	62,810元	0
3	千漢有限公司	租賃關係所生債權	普通	15,985元	100%	15,985元	0
				合計：138,795元			
備註	1.破產財團：現金18萬7,199元。 2.加百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、黃楷心逾期申報債權，依破產法第65條第1項第5款規定，不列入分配。 3.分配後如有餘額，待查無其他情形後退還破產人即債權人。						